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利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根据董事会授权，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4月13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分行签订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久久养老·日盈”集合理财计划理财合同》，使用人民币4,000万元购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久久养老·日盈”集合理财产品，详见2015年4月15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利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7）。

二、委托理财履行情况

公司于2015年4月20日进行赎回操作，银行如期如约支付公司本金4,000万元及理财收益32,219.18元，以上合同履行完毕。

三、继续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相关情况

（一）委托理财概述

鉴于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分行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于2015年4月20日继续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分行签订了委托理财合同，使用人民币4,000万元购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专享33天”理财产品，期限为33天，年化收益率为5.1%。

公司2015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利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计划和资金状况，2015年度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自有资金用于委托商业银行进行固定收益类或承诺保本的投资理财，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具体投资事项。

（二）委托理财合同主体的基本情况

委托理财合同的主体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分行，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

- 1、产品名称：蕴通财富•日增利专享33天
- 2、认购总额：人民币4,000万元
- 3、产品收益率：年化收益率为5.1%
- 4、产品认购日：2015年4月20日
- 5、产品收益起算日：2015年4月22日
- 6、产品到期日：2015年5月25日
- 7、产品投资范围：

本理财产品本金部分纳入交行资金统一运作管理，产品投资范围为货币市场工具及固定收益工具，其中货币市场工具占比为30%-100%，固定收益工具占比为0-30%。

8、本金和收益计算方法和测算依据

（1）理财产品收益的计算方法

客户收益的计算方法：理财产品收益=理财本金×投资收益率（年率）×实际投资天数/365。投资收益率已扣除销售费、托管费等相关费用。

（2）理财产品收益的测算依据观察日shibor 表现以及提前终止日交行是否行使提前终止权，按照产品说明书的约定，计算产品投资人可以获得的相应实际

投资收益。本理财产品实际投资天数以本产品说明书“基本信息”规定为准。

9、风险提示

本理财计划为保证收益型产品。银行保障理财资金本金，并按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投资收益率（年率）向投资者计付理财收益。银行有权于提前终止日提前终止该产品，若银行行使提前终止的权利，则实际投资期限小于预期投资期限，投资者实际获得的理财收益将少于按预期投资期限计算可以获得的收益，投资者应当充分认识投资风险，谨慎投资。本理财计划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风险：

（1）市场风险：本理财产品存续期内，可能会涉及利率风险、汇率风险等多种市场风险，导致理财产品实际理财收益的波动。如遇市场利率上升，本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调整。

（2）信用风险：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生信用风险的极端情况，如宣告破产等，将对本理财产品的本金与收益支付产生影响。

（3）流动性风险：本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将在产品到期或提前终止后一次性支付，且产品存续期内不接受投资者提前支取，无法满足客户的流动性需求。

（4）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期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

（5）信息传递风险：本理财产品不提供账单。投资者需要通过登录交通银行营业网点查询等方式，了解产品相关信息公告。投资者应根据上述方式及时查询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6）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自然灾害、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或系统故障、通讯故障、投资市场停止交易等意外事件的出现，可能对理财产品的产品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造成影响，可能导致理财产品收益降低乃至为零。对于由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任何损失，客户须自行承担，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四、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委托理财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充分的预估与测算，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固定收益类或承诺保本的银行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且银行理财产品的收益率一般高于活期存款及同期定期存款收益率，理财产品的投资，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投资固定收益类或承诺保本类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存在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道德风险。

（二）拟采取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稳健的投资品种。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2、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负责董事会审批额度内的委托理财相关事宜，财务总监组织实施，财务部负责具体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或影响正常资金需求的状况，应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或赎回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财务部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并于发生投资事项当日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确保资金安全。

4、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理财业务的申请人、审核人、审批人、操作人、资金管理人应相互独立。

5、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与银行相关工作人员须对理财业务事项保密，未经允许不得泄露本公司的理财方案、交易情况、结算情况、资金状况等与公司理财业

务有关的信息。

6、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定期向审计委员会汇报。

7、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委托理财产品及相关损益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关于2015年度利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公告》
- 3、《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集合理财计划理财合同》

特此公告。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1日